

证券代码：002427

证券简称：*ST 尤夫

公告编号：2018-168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收到间接控股股东苏州正悦企业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正悦”）的通知，苏州正悦、北京航天智融科技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航天智融”，航天科工投资基金管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系航天智融的执行事务合伙人）及公司控股股东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尤夫控股”）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签署了《*ST 尤夫控制权转让的意向协议》。航天智融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接受苏州正悦委托的尤夫控股 100%表决权、收购苏州正悦持有的尤夫控股 100%股权等方式以达到获取*ST 尤夫控制权的目的，具体条款及交易方案由协议各方另行协商后确定，并在签署的正式并购协议中予以约定。

本次协议签署对公司有重大影响，可能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。由于本事项尚处于筹划阶段，存在不确定性，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：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相关规定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*ST 尤夫，证券代码：002427）自 2018 年 11 月 19 日（星期一）开市起停牌，公司将在停牌后 10 个交易日内披露相关事项并复牌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事项进展公告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

准,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19日